附件1

舞钢市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根据《平顶山市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实施方案》和《舞钢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领导干部为重点，带动干部职工、企业负责人和社会公众，深入宣传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决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提升安全生产治理水平，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二、主要任务

（一）纳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要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最新指示要求，理论中心组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安全生产巡查考核要将党委（党组）学习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校和各类网络教育平台的必修课程。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要集中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市广播电视台组织播出专题片公开版。（市委宣传部、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各乡镇、街道、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负责，以下均需各乡镇、街道、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负责，不再列出）

（二）开展学习宣传贯彻活动。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主题宣传教育年活动，2020年为安全生产主题宣传年， 2021年为防灾减灾主题宣传年，2022年为应急管理主题宣传年。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讲活动，选派专家组建宣讲团，进行巡回宣讲。用好“安全生产大讲堂”平台，深入宣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组织“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推动学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组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深刻汲取三门峡市义马气化厂“7·19”等典型事故教训，以案说法、以案警示、以案促改，组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每季度，市安委会组织成员单位和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组织本单位和本行业重点企业负责人，规模以上企业组织全体职工，至少开展一次集中警示教育。各乡镇、街道和各重点行业监管部门要结合实际制作事故警示教育片，印制警示教育资料，开展警示教育展览。（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组织开展对话谈心活动。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对话谈心活动。各乡镇、街道（党政）和各部门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对话谈心，领导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站、所）负责人对话谈心，各有关科（室、站、所）负责人与本科（室、站、所）人员及本辖区、本行业领域企业负责人谈心，企业主要负责人与职工谈心，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营造浓厚社会宣传氛围。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安全生产工作列入年度宣传计划，作为年度宣传工作重点内容进行安排。协调各类媒体在稿件组写、版面安排、栏目设置上给予倾斜。广泛利用报、刊、网、端、微、屏等宣传手段开展宣传教育。在当地主要媒体开辟专栏专刊报道党政机关、各类企业学习贯彻重要论述的鲜活典型和好经验好做法，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充分发挥“5·12防灾减灾日”宣传周、“11·9消防宣传日”、“安全科技周”、“安全生产月”等公共安全宣传活动平台作用，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市委宣传部、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建设。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加强化工、桥梁、电力、油气、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设施安全风险防控，强化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安全责任措施落实。落实《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办法》，建成信息通畅、全员参与、规范有效和可考核、可智控、可追溯的双重预防体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深化矿山、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和安全生产执法体制改革，推进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提高监管效能。聚焦安全事故隐患突出的重点乡镇（街道）、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推进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持续保持安全生产严管重罚高压态势。（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完善安全监管人员激励保障体系，着力提升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决策指挥能力、救援实战能力、社会动员能力、应急协同能力、应急保障能力、舆情引导能力。乡镇（街道）按“六有”（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标准明确应急管理机构，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日常工作。组建安全管理专家库，强化安全管理知识教育培训，到2022年年底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人员的75%。依托安全生产及其他重点领域专业救援队伍，建设1支县级骨干专业救援队伍建设。按照省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专业知识三年培训规划，组织有关部门（单位）人员参加安全生产业务轮训、专题培训，全面提升安全监管干部能力素质。（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健全完善安全责任链条。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省实施细则、平顶山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进一步明确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巡查、约谈、挂牌督办、考核奖励、重点管理、联合惩戒、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等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健全定期研究决定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的会议制度，各有关部门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行业领域管理的重要内容，企业建立健全全过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实施安全生产督查督办，加强部门监管执法力度。（市应急局牵头，市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6月至2022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0年6月）。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实施方案，明确具体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责任措施，做好宣传发动和工作部署。

（二）组织实施（2020年7月至12月）。集中学习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分行业选取或制作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视频，发挥先进模范示范带动和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组织集中学习教育，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对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进行督查。

（三）重点推动（2021年）。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各乡镇（街道）安委会要制定安委会成员单位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考核细则。各乡镇、街道和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工作开展情况，完善安全生产政策制度，确保重点工作取得显著进展。动态报道各乡镇、街道和各有关部门整治攻坚情况，深入剖析典型案例，宣传推广经验做法。

（四）完善提升（2022年）。总结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情况，宣传推广一批典型成果，形成一批成熟管用的长效机制，加强示范引导，带动提升安全生产整体水平。各乡镇、街道和各有关部门要总结形成本专题年度工作报告和三年行动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街道和各部门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情况作为重点工作任务，强化统筹安排，细化工作方案，制定推进落实措施，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重要论述上来，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落实的具体实践。

（二）强化责任落实。要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主体和责任清单，通过考核巡查强化责任落实，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情况作为考核重要内容，改进优化评价指标体系，以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推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检验学习宣传贯彻成效。

（三）加大宣传力度。统筹各类媒体，运用多种宣传手段，大力宣传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新举措新成效，推动工作开展，引导社会各界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